

刘加蓉 著

幸福鸟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Bird of happiness





Bird of happiness

鳥

福

耕



d of happyness

幸福鸟

刘加蓉 著

上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凝聚一代人的青春热泪，
尘封6年的滴血之作，似水流年终于无法掩埋……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幸福鸟 / 刘加蓉著. — 乌鲁木齐: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,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, 2007.1

(雪莲花文丛)

ISBN 978-7-80744-092-5

I. 幸... II. 刘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03634 号

-
- | | |
|-----|---|
| 书 名 | 幸福鸟 |
| 作 者 | 刘加蓉 |
| 出 版 |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(乌鲁木齐市西虹西路 36 号 830000) |
| 发 行 | 新华书店 |
| 开 本 | 850 × 1168 1/32 |
| 印 张 | 10 |
| 字 数 | 240 千字 |
| 印 刷 | 北京飞云印刷厂 |
| 版 次 | 2009 年 4 月第 2 版 |
| 印 次 |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|
| 定 价 | 50.00 元 (全两册) |
-

有一本书，让人心怀感动（代序）

有一种羽翼红绿绚丽的鸟儿，雄鸟名翡，雌鸟名翠，翡翠鸟总是相依相伴，雌雄比翼，永不分离，人们又把它们称之为“幸福鸟”。传说中的幸福鸟，有着世间最动听悦耳的声音，谁要能听到它的歌声，便能了解幸福的意义，永远拥有快乐。以“幸福鸟”为书名，本身就表达了作者对于幸福的无限向往。

“我们鸣叫一些善良的语言。”——这句话，我一看着就心怀感动；我对此书的感受亦是如此。无论世事如何变幻，这个世界永远有一种叫“真诚”和“善良”的东西，总在某个时刻某个处所，让人心怀感动，甚至泪如雨下。

正如本书作者所言：岁月像一条河，可以流去我们的青春、年华，甚至生命，但却流不去那一段深深的记忆！

无论是爱，还是恨，都是那么的刻骨铭心！

此书的主题是爱，直面的是人生，是过往。作者用写实的手法，深情的笔触，描刻了一段曲折凄婉荡气回肠的岁月。

书中的“我”的经历简直可以用“不堪回首”四个字来

形容。记得第一次拜读该书稿后，我立即就给作者写了一封回函：“现在是凌晨两点半，终于得以拜读您的滴血之作。我很荣幸能读到这样真挚感人的作品，读时每每悄然泪下。我是一个真诚而感情执著的人，虽无以经受那样的岁月，但同样能感受那一颗与时代悲鸣、与命运抗争的‘幸福鸟’的心！”

因为有真诚，所以有感动。在这里，你可以听到灵魂深处的呼喊，可以叩响岁月深处的回声，可以触摸渐行渐远的年代……娓娓而诉中，人性的挣扎，命运的抗争，种种的无奈，无法解释的错，无法拒绝的情，无法抗拒的命运安排如一组灵魂的鼓点，颤人心弦，又如一阙幽婉的乐章，跃然纸上。

人其实都有两面：渺小与伟大，平凡与奇俊，俗气与高尚，脆弱与坚强，现实与理想……然而，无论是哪一面，作者都敢于剖露；《幸福鸟》的字里行间，流露的都是真诚，释放的都是真情。也许源于对“真”的渴望，所以从不拒绝对“真”的奉献。在一个容易“失真”的年代，这一点不能不谓之可贵。

有催人泪下的真。有感人肺腑的情。

有锥心刺骨之痛。有刻骨铭心之爱。

爱恨情仇，凄凉身世，患难真情，义无反顾；

岁月无情，命运沉浮，人生沧桑，永不服输。

书中女主人公刘雨晴，天真，朴实，真诚，善良，勇敢，玻璃般地透明，但因其坎坷曲折、鬼使神差的经历，所以有“生得如此遗憾，活得如此痛苦”；“生相爱，死相随”；“生而

无欢，死又何惧”；“生不逢时，死不足惜”的哀叹。然而，无论景况如何凄凉，无论面临多少无奈，始终都没有放弃对真爱的追求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——小人物也有梦想，弱者也可以坚强！这是尤为可贵之处，亦是本书的价值所在。

什么是痛？什么是爱？什么是情？什么是真？

什么是哀歌？什么是悲鸣？什么是无奈？什么是抗争？

——看了《幸福鸟》，也许就会找到答案！

在人头攒动中，在华靡浮躁间，我们看到，一个十分真诚真实的人，她一直十分真诚真实地活着；她的一生，就像那只永远飞翔永远鸣唱的幸福鸟……

下面谨以一首拙作为本序作结：

缺 之 圆

夜的影子

客往事于堤上

风样苍凉

终于，他知道

思念的颜色

敌不过一轮金黄

旷古以来

天空献给大地的一颗心

总透明地咏在天上

见证千般过往
他知道
要表达的无法隐藏

明灭圆缺
雨雪冰霜
岁月演变等待的模样

澄夜似海
纤华如水
没有比这一刻更柔软的心房
世界
只要心怀美好，就能远离荒凉
今夜
且把月色收藏，酿回梦国故乡

星矿

2006年11月25日

目 录

有一本书,让人心怀感动(代序)/星旷

一、到农村去/1

二、插队的日子/13

三、爱在那个年代/33

四、远走高飞/59

五、新疆行/78

六、千古恨/98

七、生生死死都是情/115

八、同是天涯沦落人/135

一 到农村去

“幸福鸟啊，幸福鸟啊……啊……你飞得快，你飞得高……让我们看看天上飞来的幸福鸟，让我们看一看勇敢飞翔的幸福鸟啊……幸福鸟……”从遥远的地方飘来好熟悉的歌声，这是新惠的声音。是她，是她又在唱《幸福鸟》。我循着歌声追去，跑啊，飞啊……“新惠，新惠，你在哪里？”朦胧中似曾相识的校园，既熟悉又陌生，既真切又遥远。好熟悉的石子路，好熟悉的操场和礼堂！初六七级四班就在眼前，这不正是我们的教室吗？！“新惠，新惠……”我奋力向前冲去，脚下却忽地一踩空，浑身一惊，醒了过来，原来是一场梦。

是啊，人生如梦，岁月匆匆，38年竟在这恍惚之间过去了。

1969年元月，乐山市里各个学校已开始组织进行第一批上山下乡知青的报名工作。平时要好的新惠、亚玲一直看着我，希望一贯都是敢说敢为的我领个头。望着她俩期盼的目光，顿觉我肩上承载着时代的重任，踌躇满志，热血沸腾，心儿早已随着革命的洪流涌向那片广阔的天地。“走，我们到

农村去!”我拉着新惠和亚玲，当即就到学校报名办了手续。当望着光荣榜上红花挂在我们的名字上时，有感动也有惆怅。我们最后一次来到教室，回到各自从前的座位上，摸摸课桌，再望望已空旷的讲台。“亲爱的母校，告别了；告别了，我们的学生时代!”大家不约而同唱起了同一首歌：“亲爱的朋友，请你告诉我，再过十年，你在什么地方……”歌声连接着我们纯真的友谊，歌声为我们扬起了新的人生风帆!我们在依依不舍中走出了校园，看天色还早，一时兴起，就到绘芳相馆合了个影，在照片上还题上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词句：“到农村去。”歌声流逝在生命的远方，这帧照片也成了我岁月的珍藏!

回到家里，当我把要到农村插队落户并得到组织批准的事告诉家里人时，全家诧异。“这么大的事为什么不跟我商量?!”母亲厉声训斥我。“哎哟，你这个傻姑儿，你真是人大胆子也大啦。你昏什么头了，城里不呆要到农村去?刚刚从家里赶过来的外婆也焦急而大声地插着话。我低着头什么话也不敢说，因为此时的确无话可说。当“走”的念头一闪，主意拿定的时候，早已全然忘记了养育我、疼爱我、把我当做她们生命中的唯一的外婆她们了。

就要下乡了，想最后去看看外公外婆。从记事起，最亲的人就是外公和外婆。他们的小屋曾是我最幸福、最快乐、最温暖的地方。两位老人视我如掌上明珠，就如同他们生命的希望和阳光。外公外婆的命运一辈子都是坎坎坷坷。尽管这样，他们还是倾尽所爱为我的童年留下了一段最美好的时光。外公外婆做的是搬运工，很辛苦。外公常常在夏日的晚

上摇着一把蒲扇，喝点小酒，而他那装装门面的下酒菜也成了我的最爱。外公是个少言寡语的人，可是外公却会为小时候的我唱儿歌，常常把我抱在他的腿上，拉着我的双手摇摇：“推推磨，摇摇磨……”这个时候的外公好似返老还童，满脸都是天伦之乐。外婆对我更是疼爱有加。她可是个勤快麻利、风风火火的女人。不论她多忙，每天总把我打扮得光鲜靓丽，让我走到哪里都格外惹眼。所以，尽管我从小就几乎没有得到过母爱，但外公外婆的厚爱弥补了这份缺憾。这就是我与他们相依为命的渊源。

外婆家住在半边街水井冲（因为整条街在这里被拦腰切断，半边临河，半边是街，故名“半边街”；街旁有一条石板路小巷，巷子深处拐弯的地方有一棵银杏树，据说已有两百年历史，在大伞一样绿荫葱郁的树下，有一口常年不断水的老水井，得名“水井冲”）。就在这条宁静、简陋、被岁月侵蚀的古旧街道上，留下了我多少童年的脚印！一步步褪色的赭红色石板路，多么熟悉，多么亲切；一级级凹凸不平的石台阶，多少依恋，多少不舍。在吱呀吱呀的木门声中，迎来送走了我十七年的春秋。今日别离去，何日再归来？白发苍苍的外公外婆，今天再来看看你们了！推开门，我故作轻松地叫了一声：“外婆，外公，我来看你们了，我明天就要走了！”

听到我的声音，外婆忙抬起正在缝补衣服而低着的头，用手取下那副断了一条腿用线绳套在耳朵上的老花镜，连忙起身问：“明天几时走？在哪儿坐车？我好去送你。”“不用了，到时人很多，听说全市统一出发，明天到了学校才知道，

再说又不是一辈子不回来了。很快就要过年了，到时我一定回来过春节的，婆婆，你放心好了。”

“我就是不放心，离你妈家这么近，我都操不完的心，何况到几十里外、人生地不熟的农村。你的脾气我最清楚，这次可不比在家里，无论什么事都还有我替你担待，以后一切就都全靠你自己喽。你要知冷知热，知轻知重，跟人相处不要任性……”外婆又是叮咛又是嘱咐。外公一声不吭闷着头，攥着烟杆，在一旁抽着叶子烟。烟雾在昏暗的灯光下缭绕着，弥漫了整间屋子。

望着眼前被烟雾笼罩着的外公，我哽咽了。以后谁替他在后面推车呢？谁替他缝冬天裂开的脚后跟呢？（因常年裸露，皮肤老化干裂成一道道深口，深到可以看见里面的肉，所以冬天他就让我将外层的硬皮缝住）“咚咚……”外公把手上的烟杆在脚跟上敲了两下：“晴儿啊，你明天就走了，这是我为你攒的一点钱，你到农村去用得上的。”外公从贴身的口袋里哆嗦着摸出一个布包，小心翼翼地一层层打开，摊开一张张1元、5角、2角、1角，甚至5分的钞票，差不多10元钱。可是这些钞票凝聚着外公的多少汗水和心血啊！“你留着用吧。”我推回给外公。“我已经老了，一切对我都不重要了。你到农村去用得着的。”外公坚持给了我。外婆也从口袋里摸出来5块钱：“拿去吧，将来的油盐柴米就靠你自己了。”外婆哽咽着，我明显地看到她那浑浊的双眼中噙满了泪水。那时外婆一个月只有15元的退休生活费，外公没有一天假日，也只有20来块钱。人生的意义对那个时候的他们而言只不过是活着而已。

手捧他们的钱就好像捧着他们两颗饱受磨难的心。从此，我将远离他们，还有这个让我终生难忘的小木屋。

1969年1月17日，对我来说是个终生难忘的特别日子。这天市里首批知青要到农村去了。一清早，我们背着行李来到学校的操场集合。校革命委员会为我们举行了隆重的欢送仪式。工宣队、军宣队和校长分别致欢送词：“你们是毛主席的红卫兵、革命的接班人、祖国的希望，农村是个广阔的天地，是大有作为的！”我们分批戴上大红花，在一片锣鼓声和革命进行曲中，登上了披挂着标语和红花的解放牌卡车，到市中心最大的广场“月珥塘”汇集。各校的人马统一出发了。

一路上，整个乐山城人潮汹涌，红旗飘扬。宣传车的喇叭声，欢送人群的口号声此起彼伏。我和新惠、亚玲相拥相依在一起，眼前的场面激动人心，大家都热泪盈眶，热血沸腾，好似壮士出征般的豪壮。别了，过去；别了，故乡；别了，我们的学生时代！在总指挥的安排下，车队分别奔赴五区、杨湾、平兴等公社。

傍晚时分，我们来到了目的地——杨湾公社。在农村，大多以公社所在地为集市。当地人叫的“赶场”，就是将农历初几定为一个场日，在这天，附近各队的农民到公社的集市来买卖农产品和生活日杂用品。杨湾场从场头到场尾只不过一百来米长的一条街。我们一百多名知青下了车，卸下行李，集中在场头一个学校的操场上。操场上人头攒动，除了我们知青外，还有各大队前来接人的，看热闹的。乡音的吆喝声和话筒里生硬的普通话声混杂在一起，乱哄哄地连成一片。“朝阳大队的来这里，某某学校……”“红光的……”“五星

的……”“灯塔大队有五中的……刘雨晴、陈新惠、康亚玲。”一个头戴军帽、身着旧军装、腰上还扎了一条皮带的中年男子手上扬着一张名单，大步朝我们走来。“我是灯塔大队的民兵连长，叫袁仕国。我代表我们大队的全体贫下中农热烈欢迎你们！”他声如洪钟，炯炯有神的眼睛闪烁着刚毅、果断的光芒，不难看出他一定是个上过战场的军人。他大手一挥：“现在由各生产队的队长点名领你们回去。”这时，从他身后走出了几个扛着扁担箩筐的农民。“三生产队的有刘祥林、纪向东、余朝霞、王平、刘雨晴、陈新惠、康亚玲。”点名的的是一个头上明显没有头发、干瘦矮小的中年男子。民兵连长拍着他说：“唐队长，这七名知青就交给你了，回头我们就上路。”说完就转身忙着招呼其他队的事去了。唐队长个子不高，动作倒很利索，扁担一放，挪过箩筐：“你们的行李都拿过来，重的放在筐里，轻的随身带。”他一边说，一边三下两下将堆得尖尖的两副担子扎得稳稳当当。这时，民兵连长大步流星地走了过来，朝我们一挥手：“我们上路！”

一行9人，连长领头，队长压后，各挑一副担子，晃悠悠地出了杨湾场。穿过附近平坦的山村、小路、田埂，朝着远处高高低低朦胧的山影走去。脚下的路越走越窄，坡越上越陡，山影收尽了最后一抹夕阳。天空越来越灰暗，夜幕开始降临。

“袁连长，灯塔三队到底在哪里，还要走多久？”

“十来里路，一个多钟头就到了。”

“哇！这么远！”大家不约而同地叫了起来。

“不用怕，我们准备了火把，大家歇一歇，我来点火。”

连长说着，找了个背风的地方，点燃了两支火把。一前一后的火把继续带领着我们走在曲曲弯弯的山路上。黑漆漆，冷飕飕，时不时会经过一个个突起的圆土堆，哇！心里不由一惊，叫人毛骨悚然。真想抓住同伴们的手壮壮胆，可是脚下的山路太窄，根本不能并行。就这样高一脚，低一脚，翻过一座又一座山，绕过一个又一个湾，大约走了两个钟头，终于到达了目的地——灯塔三队。

在一个空坝上，一旁丁字形排开几间茅草房。队长指着这排房子说：“这是生产队的公房，从前养过猪，锅灶柴火都是现成的，你们住在这里最合适不过的了。共有五间房，除粮种和化肥占去两间外，还有三间是空的，由你们自己安排。”说完他领着我们巡视了一遍，又找出两盏马灯（煤油灯），教会我们使用。连长和队长还热情地指点我们怎样烧火、用水，一切交待完毕他们才离去。

我们7名知青，两男五女，都来自同一学校，除一个初中六六届外，其余都是初中六七届的，但是不同班；同班的除我和新惠、亚玲外，还有1个男生叫纪向东，大家不但很熟悉，而且非常要好。其他3个尽管以前从没有打过交道，但也并不陌生，起码都还叫得出名来。看来，从此以后7个人就要在这里共同生活了。基于这点，大家彼此好像突然成了最亲近的一家人。

很快，大家收拾好了三个要睡的房间，两男一间，五女两间，我和新惠、亚玲自然住在一起。当时除了一间房里有一张以前养猪人留下的旧床外，其余都要打地铺了。我们从外面坝角的草场上抱回几大捆稻草，凑合着搭好了临时的地

铺。等简单地安顿下来，已是深夜了，但众人却没有一点睡意。

当时正值严冬，寒气逼人，四周黑漆漆的，什么也看不见。我们在门前的坝上燃起了一堆篝火，搬几条木凳围坐在一起。虽然此前大家都已经相互认识了，但没机会加深了解和沟通。过去在学校，由于能歌善舞，能说会道，每次学校大小活动、代表班级发言演讲总少不了我，我对大家来说并不陌生。

“雨晴，给我们唱一支歌吧！”一人提议，大家附和。

“新惠唱吧，唱得真正好的在这儿呢！”我推了推旁边的新惠，一向文静内向的她腼腆地低下了头望着脚边的篝火，一窜窜的火苗映着她白皙羞红的脸。她抿抿嘴，带着甜甜的微笑说：“我唱支《幸福鸟》……”

我们唱着，笑着，谈着，有豪情壮志，有欢乐悲伤，有理想追求，也有疑惑与惆怅。

就这样，在命运的安排下，我们翻开了知青岁月的第一页。

第一天上工是在一个山坡前。生产队所有的劳力都集中在此，有好几十人。队长把我们一个个介绍给队上的人。“你们初来乍到，先分配给你们劳动工具，锄头、扁挑、镰刀，这是基本的，今天的劳动是修田坝、改地，你们跟着其他的人一样做。”他转头指了指旁边坐的社员。

队长的话音未落，我们就迫不及待地各自拿了工具，挖的挖，挑的挑，开始兴奋地干了起来。这种活以前在学校支